

摇图书在版编目(悦孕)数据

摇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典 法律出版社法规出版中心编
摇 原北京 法律出版社

搖陽昇苑景翫遠原親遠原

摇 I 援中...摇 II 援叁摇 III 援法典 原中国摇 IV 援烈烈园怨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95010)第000000号

摇©法律出版社·中国

法律出版社 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法律出版社综合业务楼(五层)

电子邮箱 转 远 岳 遵 普 蒙 泽 魏 魏 电 话 转 远 远 原 禄 斌 远

网址 辅增增建增别增译增解增援增挫增摇增摇增传增真 转园园原园猿园猿园

法规出版中心 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法律出版社综合业务楼(西四城)

电子邮箱 轱辘岳 遑普费嚼寝麒包撙摇 赅鬯愿岳泽建援麒

读者热线 转园原稿 摇远稿近稿 摇摇传真 转园原稿 缘

书号: 陈. 彦. 苑. 景. 缘. 园. 远. 原. 源. 远. 原. 原. 蕴. 匠. 猿. 园. 员

宁夏回族自治区律师执行职务的 暂行规定

(1982年 12月 25日宁夏回族自治区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第一条 摇为更好地使律师依法执行职务 ,充分发挥律师在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建设中的作用 ,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暂行条例 》和国家有关法律规定 ,结合我区实际情况 ,制定本暂行规定。

第二条 摇律师是国家的法律工作者 ,其任务是对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和公民提供法律帮助 ,以维护国家、集体的利益和公民的合法权益 ,维护法律的正确实施。

第三条 摇律师依法执行职务 ,受国家法律的保护。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和公民 ,应当尊重和支持律师的工作 ,禁止以任何方式干扰、阻碍律师依法执行职务。对律师进行刁难、侮辱、打击和迫害者 ,有关部门要根据情节轻重给予批评教育直至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第四条 摇律师参加诉讼活动和承办非诉讼事件 ,可持法律顾问处(律师事务所 ,下同)的介绍信和律师工作证 ,到人民法院查阅有关案卷或者向有关部门和个人调查 ,有关部门和个人应如实提供有关材料情况。国家另有规定的除外。

第五条 摇律师会见在押被告人时 ,羁押看守部门应提供适当的会见场所 ,给予谈话方便 ,并负责安全。

第六条 摇人民法院开庭审理的第一、二审案件 ,除法律另有规定的以外 ,至迟应在开庭三日前将出庭通知书送达承办律师。送达不满三日或者因案情复杂以及其他特殊情况 ,律师不能按时出庭的 ,可以要求延期审理。人民法院认为理由正当 ,在不影响法定结案时间的条件下 ,应当做出延期审理的决定。

人民法院依法决定不开庭审理的二审案件 ,应及时通知当事人

人委托的律师提交辩护词或者代理词,如果当事人重新委托律师,其阅卷和会见在押被告人可按本规定第四、五条办理。

第七条摇律师担任刑事案件辩护人的,如果当事人坚持隐瞒犯罪事实,有权拒绝辩护。

律师担任民事、经济、行政诉讼案件和非诉讼事件代理人时,如果当事人提出的要求违反国家的法律、法规、政策,经指出后仍然坚持的,可以辞去委托。

第八条摇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试行)》第八十一条起诉条件的民事、经济案件,律师受当事人的委托向人民法院起诉的,人民法院应当受理。

第九条摇律师参加诉讼,人民法院应当保障其依法充分进行辩护、答辩和辩论的权利。人民法院对律师提出的意见,正确的应予采纳。

律师向人民法院正式提出的证据、辩护词、代理词,人民法院必须入卷,意见书和其他与本案有关的材料,人民法院认为有必要时应附卷。

第十条摇承办律师对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或者裁定,如果认为事实有重大出入,定性不准,适用法律不当或者违反法定诉讼程序的,可以向人民法院反映,也可向司法行政机关提出意见。司法行政机关认为律师的意见是正确的,可向人民法院提出。人民法院对司法行政机关的意见应负责处理,并作出答复。

第十一条摇律师应按人民法院的通知,按时出庭,执行法定的诉讼程序,遵守法庭规则和秩序。

第十二条摇律师在执行职务中接触到的国家机密和个人隐私,负有保守秘密的责任。律师同在押被告人会见或者通信,不得损害国家、集体的利益和公民的合法权益。

第十三条摇律师必须坚持以事实为根据,以法律为准绳,忠实于社会主义事业和人民利益,遵守法纪,严守职业道德,廉洁奉公。违者,由有关部门视其情节,追究责任。

律师在执行职务中作出突出成绩的,有关部门应给予表扬或者奖励。

第十四条摇本暂行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